

專案質詢

8-1-6-0436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4 日印發

案由：本院李委員應元，針對財政健全小組第一次會議昨天登場了，並在財政部主導的流程下，選定三項稅制改革及三項財政改革的優先議題。一如預期，會前就被點名的資本利得稅列為稅改第一優先，另兩項是綜合所得稅及能源稅；財改則包括管理國家債務、檢討地方財政與對策、開發國有資產等。資本利得稅正式搬上稅改檯面，進入討論階段，各方都應嚴肅面對、理性討論。本席希望財政健全小組能夠堅持稅改正義，不要像 2008 年稅制改革轟轟烈烈登場，卻落得無疾而終一事無成，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首度舉行的財政健全小組會議昨天全程開放，政策透明化十足，但經由這個過程，民眾也同時看到小組委員對於自身角色、議題票選流程、議題詮釋不足的質疑，不免降低了決議的正當性及周延性。尤其是最關鍵的議題票選，財政部會前寄出的是「問卷」，委員圈選後回覆，原以為昨天要經過開會討論的過程後再投票表決，結果「民意調查」成了「正式投票」，無怪乎部分委員表達不滿，還有委員從開場時的慷慨倡述改革主張，爭取其他委員支持，到獲知結果後不發一語、默然離場，都傷害了財政健全小組的互信，不利未來運作。劉部長既要實現程序正義，就應貫徹到底，更有自信地將票決議題經過小組同意，再付諸實行，相信即使現場投票，結果可能完全一樣，但委員的認同度會更高、社會觀感會更好。
- 二、社會注目的資本利得稅終於還是正式進入稅改議程，這也意味財政部必須在 9 月時提出具體執行方案，必須名正言順地討論它了，不能再說沒有預設立場，相關各方也可直接提供政策建言，不用再閃爍其詞，讓民眾得以更深入、更全面地了解它；這對股市也是正面的，因為股市最怕的是不確定因素，相信在反映心理面壓力後，仍會回歸基本面運作，而持續且多面向的討論亦有助於廓清很多不正確的觀念，降低未來實施時的衝擊。

- 三、財政部雖成功將資本利得稅搬上稅改議程，但能否真正平順推進，仍有待觀察。這包括兩個層次，一個是財政部規劃的具體實施方案，其至少必須兼顧稽徵效率（不能太繁複）、公平性（儘量減少例外）及產業影響（例如資本市場）。依財政部昨天初步解釋的方向，將是檢討目前與資本利得課稅相關的規定，例如證券及土地相關法令，其中證券為所得稅法、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最低稅負）、證券交易稅條例等、土地為土地稅法；這顯示，在市場最關注的證所稅問題上，財政部有意以最低稅負將證券交易所所得納入課稅的經驗，輔以降低證交稅的配套來做。目前最低稅負制對證券交易所所得課稅的設計，是依企業、個人訂有不同的課稅門檻及稅率，且個人只計入非上市櫃股票交易所所得，證所稅由此起步，確實值得一試。
- 四、最後，本席認為主管機關推動的方法以及對社會的宣導教育及實施時機上的選擇等，都應納入考量。在這點上，財政部也確實做了設計，但方向偏了。依規劃，財政部擬以五都 17 縣市走透透的方式彙整地方意見，為政策的推行打下「形式上」堅不可摧的民意基礎。但是，資本利得稅這類稅改議題畢竟是專業的討論，課稅基礎、門檻、稅率、長期持有獎勵間可以有不同的設計及組合，這要由數字及理論來說話，既非價值偏好取向，也不是簡單的是或否可以回答，更無助於政策的平順推進。